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兴业矿业

股票代码：0004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报告书签署日期：2021年9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及相关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兴业矿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兴业矿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兴业矿业股票的情况	14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吉兴业、兴业集团、铭望投资、劲科投资、劲智投资、吉兴军、吉祥、吉伟、吉喆
上市公司、兴业矿业、公司	指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集团	指	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铭望投资	指	上海铭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劲科投资	指	上海劲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劲智投资	指	上海劲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报告（书）	指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兴业矿业的实际控制人为吉兴业先生，兴业集团、铭望投资、劲科投资、劲智投资、吉兴军、吉祥、吉伟、吉喆与吉兴业构成一致行动人。

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吉兴业基本情况

姓名	吉兴业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419591226****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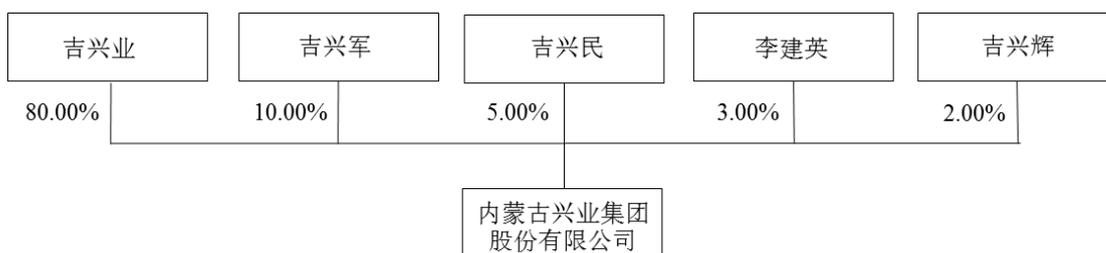
（二）兴业集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吉兴业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7月16日
注册地址	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
办公地址	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00070143782X2
经营范围	金属矿石及非金属矿石洗选、冶炼、加工销售；矿山机械配件，轴承，化工产品（除专营），五金，机电，汽车配件销售。
经营期限	2001年7月16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兴业集团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3、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获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吉兴业	董事长	中国	赤峰	否
吉兴民	董事	中国	赤峰	否
吉兴军	董事	中国	赤峰	否
李建英	董事	中国	赤峰	否
张树成	董事	中国	赤峰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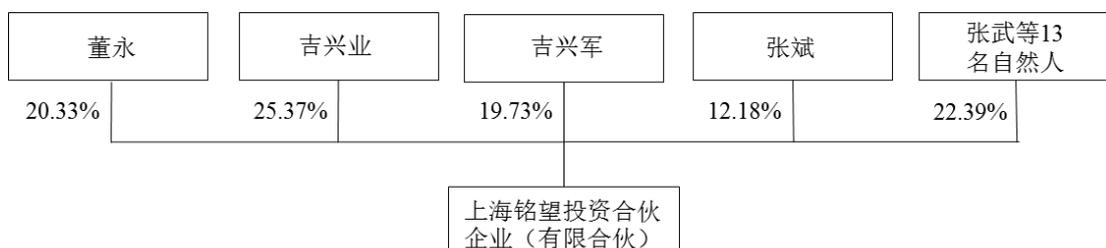
(三) 铭望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铭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10115002466463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2L8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永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董永为铭望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铭望投资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3、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姓名	董永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319721006****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钢铁西街
通讯地址	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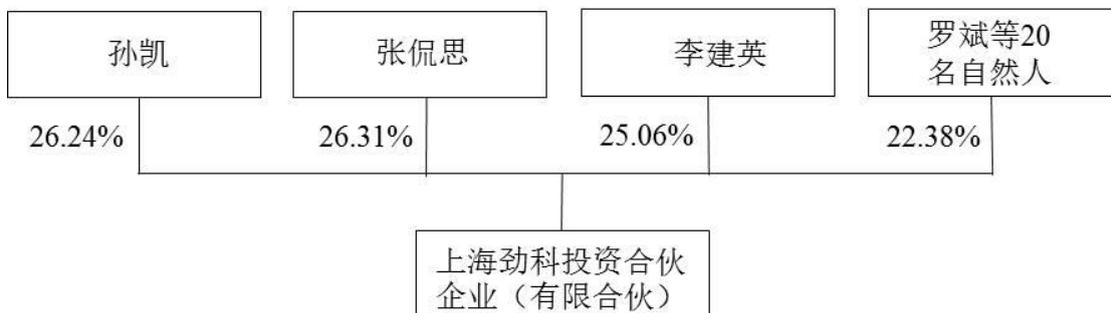
（四）劲科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劲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10115002466480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2L8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凯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孙凯为劲科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劲科投资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3、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姓名	孙凯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10219730816****

住所	赤峰市松山区全宁街
通讯地址	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五）劲智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劲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10115002466519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2L8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仲清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孙仲清为劲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劲智投资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3、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姓名	孙仲清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219701006****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迎宾路
通讯地址	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六）吉兴军

姓名	吉兴军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419680726****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七) 吉祥

姓名	吉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419850215****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八) 吉伟

姓名	吉伟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219830305****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九) 吉喆

姓名	吉喆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0419931018****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无。

三、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兴业集团是兴业矿业的控股股东，吉兴业先生是兴业矿业的实际控制人；吉兴军是吉兴业先生的弟弟；吉伟是吉兴业先生之女；吉祥是兴业矿业的副董事长，吉兴业先生之子；吉喆是吉兴军先生之女。2016年9月28日铭望投资、劲科投资、劲智投资与兴业集团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上述各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系法院强制执行、集中竞价交易、公司回购股份持股比例被动增加，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降低。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持兴业矿业股份的计划。如未来增加或减少兴业矿业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前（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时），公司总股本 1,868,500,557 股，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30,146,7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达到 39.08%。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兴业集团	556,075,350	29.76%
2	吉兴业	40,000	0.00%
3	吉伟	66,223,003	3.54%
4	吉祥	66,223,003	3.54%
5	吉兴军	40,000	0.00%
6	吉喆	29,798,597	1.59%
7	铭望投资	4,399,900	0.24%
8	劲科投资	3,536,386	0.19%
9	劲智投资	3,810,528	0.20%
合计		730,146,767	39.08%

备注：相关单项数据之和与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 自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至今，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1、2017 年 5 月 12 日，吉祥通过个人账户在二级市场增持兴业矿业股份 400,000 股。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由 730,146,767 股增至 730,546,767 股，持股比例由 39.08% 增至 39.10%，变动比例 0.02%。

2、2019 年 8 月 12 日，兴业矿业回购注销 31,308,338 股，总股本降低至 1,837,192,219 股，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增加，由 39.10% 变为 39.76%，变动比例 0.66%。

3、2020 年 5 月-6 月，铭望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00,000 股，劲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10,000 股，劲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93,700 股。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由 730,546,767 股减少至 729,443,067 股，持股比例由 39.76% 降至 39.70%，变动比例 0.06%。

4、2020年9月19日，吉兴业先生所持公司40,000股股份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导致被动减持。（该股份于2020年10月26日完成过户登记）。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由729,443,067股减少至729,403,067股，持股比例由39.704%降至39.702%，变动比例0.002%。

5、2021年9月，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吉祥持有的公司66,223,003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吉伟持有的公司66,223,003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吉喆持有的公司29,798,597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归申请执行人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信托”）所有，以抵偿兴业集团所欠国民信托部分债务。上述股份过户后，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将由729,403,067股减少至567,158,464股，持股比例将由39.70%降至30.87%，变动比例8.83%。吉兴业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兴业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述股份过户后，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兴业集团	556,075,350	30.27%
2	吉兴业	0	0.00%
3	吉伟	0	0.00%
4	吉祥	400,000	0.02%
5	吉兴军	40,000	0.00%
6	吉喆	0	0.00%
7	铭望投资	3,899,900	0.21%
8	劲科投资	3,226,386	0.18%
9	劲智投资	3,516,828	0.19%
合计		567,158,464	30.8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数量（股）	冻结数量（股）
1	兴业集团	556,075,350	30.27%	191,875,264	555,000,086	556,075,350
2	吉兴业	0	0.00%	-	-	-
3	吉伟	0	0.00%	-	-	-

4	吉祥	400,000	0.02%	-	-	-
5	吉兴军	40,000	0.00%	-	-	-
6	吉喆	0	0.00%	-	-	-
7	铭望投资	3,899,900	0.21%	2,976,531	3,491,100	3,491,100
8	劲科投资	3,226,386	0.18%	1,395,635	2,882,786	2,882,786
9	劲智投资	3,516,828	0.19%	3,222,944	3,033,228	3,033,228
合计		567,158,464	30.87%	199,470,374	564,407,200	565,482,464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兴业矿业股票的情况

2021年9月,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吉祥持有的兴业矿业 66,223,003 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吉伟持有的兴业矿业 66,223,003 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吉喆持有的兴业矿业 29,798,597 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归申请执行人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信托”)所有,以抵偿兴业集团所欠国民信托部分债务(以股票第二次拍卖保留价抵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85)。

除上述司法强制过户导致吉祥、吉伟、吉喆被动减持外,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本人(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1年9月22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吉兴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及其他相关文件；
- （四）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所在地，供投资者查阅。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内蒙古赤峰市
股票简称	兴业矿业	股票代码	0004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赤峰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回购股份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 730,146,767股, 持股比例39.08%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执行法院裁定股票过户后 (目前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 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股票种类: 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 567,158,464股, 持股比例30.87%; 变动比例8.2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未来增加兴业矿业股份, 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6.6.11条规定，承诺人作出股份限售等承诺的，其所持股份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原因发生非交易过户的，受让方应当遵守原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p> <p>因此，国民信托应继续遵守吉祥、吉伟、吉喆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期及业绩补偿的相关承诺。国民信托取得的吉祥、吉伟、吉喆持有的兴业矿业股份中的25,126,132股、25,126,132股、11,304,216股为补偿股份，兴业矿业将以人民币1.00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p>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信息义务披露人关于《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兴业及其一致行动人

签署日期：2021年9月22日